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事宜，涉及资产包括：1、控股子公司广东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标的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2、广州宏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标的公司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格通信，证券代码：002465）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7 日、2016 年 1 月 14 日、2016 年 1 月 21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停牌公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抓紧对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的相关议案。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27 日